

# 【靜宜會館】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離舍作業公告

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110年6月7日宣布三級警戒延長至6月28日，修訂靜宜會館離舍作業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離舍時間：

1. 110/06/29(二)~110/07/10(六)上午 9 點至晚上 8 點。
2. 7/11(日)上午 9 點至中午 12 點。
3. 以上離舍時間請於 110/06/23 前登入【會議暨活動報名管理系統】，搜尋活動名稱：靜宜會館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離宿時間暨暑假住宿登記，預先提出申請。
  - (1)即日起關閉 6/28 前(含 6/28)之離舍時段登記選項。
  - (2)已登記申請 6/28 前離舍者，可至靜宜會館服務台辦理變更登記至 6/28 之後離舍。
4. 靜宜會館暑假住宿期間為：110/07/11 至 110/07/30。  
進住時間：110/07/11(日)中午 12 點至晚上 9 點，入住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原住宿之寢室。
5. 配合教育部公告全國各級學校停止到校上課延長至 6 月 28 日及相關防疫政策，在 6/28 前回校搬宿者，家長親友一律不得入舍協助；6/28 後則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警戒標準而定，並請避免警戒期間寢室內人數超過五人，以符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三級警戒規範。

## 二、離舍須知：

1. 離舍前需將寢室內打掃乾淨，垃圾分類丟棄至資源回收區及垃圾子母車。
2. 寢室內檢查改以手機拍照方式確認：請將所屬空間(書桌、衣櫃、床鋪等)淨空後拍照，同寢室最後一位離宿者須加拍公共區域，含：陽台、浴室、外洗手台、冰箱等。
3. 請攜帶手機至服務台辦理離宿手續：出示寢室內檢查照片、交回鑰匙並結清電費，以利辦理保證金退費作業。

三、離開寢室時，請務必將垃圾清理乾淨，物品歸回定位並保持完備，否則將不予退還保證金。

四、搬舍期間敬請全程配戴口罩，並保持安全社交距離。

五、7/11(日)起將不代收學生包裹，敬請留意。

六、若有疑問，請至靜宜會館 R 棟服務台詢問(寢室分機請撥：9)，謝謝配合。

住宿服務組 謹啟